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县政务服务实体大厅升级改造工程造价费、
设计费

项目单位：（公章）仁化县行政服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卢湘贤

联系电话：0751-6322220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5 日

一、基本情况

为落实“一件事一次办”的改革方案，构建“一窗受理、集成服务”的政务服务新模式，按照统一受理、统一标准、统一平台和统一建设的原则，优化顶层设计，将受理和办理进行相对分离，实现政务服务从“传统设点摆摊式”向“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全程电子监察”的模式转变，着力优化政务服务环境，为企业和群众办事提供更多便利。同步实现人力、物力的合理配置，节约行政成本。

本项目资金预算批复包括工程建安费用和设计费，合计40万元。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组织施工建设，足额配套落实资金。资金拨付均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支出合理、合法、合规，无违规使用现象。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分数、等级

对照评分标准，本中心自评分数96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批复为40万元，截止年末已支付工程建安费用30万元，设计费10万元。预算资金支出率为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受办分离改革，提升政务服务

质量，给办事群众提供更加便捷、舒适的环境。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按相关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及时支付工程项目的工程建安费用和设计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效益明显，优化政务服务环境，为企业和群众办事提供更多便利。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无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